

### 华泰柏瑞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华泰柏瑞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将于2024年9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交易公告书全文于2024年9月13日在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0001 [免长途话费])或021-3879463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策。

### 华泰柏瑞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9月13日

Table with 2 columns: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运作方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基金托管人名称,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公告依据, 申购赎回日, 申购赎回时间.

2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港股通、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时正常开放交易的开放日的上午9:30至下午3:00，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除外。

3日常申购费率
投资者申购、赎回的基金份额均为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整数倍。本基金最小申购赎回单位为500份。

4申购赎回费率
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置申购上限等方式对申购规模进行控制，并视申购赎回情况进行动态调整并在规定时间内公告。

5赎回费率
投资者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可按照不超过0.5%的标准收取佣金，其中包含证券交易所、登记机构等收取的相关费用。

6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一)申购赎回的费率
投资者应当在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营业场所按申购赎回代理券商提供的方式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基金管理人将在申购、赎回业务前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名单，并在实际操作中增加或减少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 济民健康 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裕碧贸易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8,53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1%。本次解除质押后，裕碧贸易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8,53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1%。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 解除质押后数量. Rows include 裕碧贸易, 李仙步, 李慧敏, 田芸文, 胡沛, 合计.

注: 上述股份质押不存在限售股份、冻结股份等情况; 持股比例的小数后两位差异是因四舍五入所致。双韵集团(前简称“双韵集团”)为“裕碧贸易”的一致行动人。

###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4年半年度沪市半导体行业集体路演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09月19日下午 14: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一、说明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09月19日下午 14:00-17: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证路演中心(网址: http://roadshow.sseinfo.com/)

###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辉隆投资”)的通知，获悉其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10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累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合计占其持股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三、其他事项
辉隆投资解除质押行为自身资金安排需要，其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辉隆投资解除质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未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对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亦不会出现平仓风险。后续若出现平仓风险，辉隆投资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购回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辉隆投资的质押情况，并按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4年半年度沪市半导体行业集体路演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09月19日(星期四)下午 14: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证路演中心(网址: 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参会人员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3日

不受损害并得到公平对待。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三)申购与赎回的程序
1.申购和赎回的申请方式
投资者必须根据申购赎回代理券商规定的程序，在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内提出申购或赎回的申请。投资者申购本基金，须根据申购、赎回清单准备足申购对价。投资者提交赎回申请时，其账户必须有足额的赎回资金。

2.申购和赎回的申请的确认
基金投资者申购、赎回申请在受理当日进行确认。如投资者未能提供符合要求的申购对价，则申购申请失败。如投资者持有的符合要求的基金份额不足或未能根据要求准备足额的资金，或本基金投资组合内不具备足额的符合要求的赎回对价，则赎回申请失败。投资者申购的基金份额，清算交收完成后方可卖出和赎回。

3.申购和赎回的清算交收与登记
本基金申购赎回过程中涉及的基金份额、现金替代、现金差额及其他对价的清算交收适用相关业务规则和参与各方相关协议及不时修订的有关规定。

4.申购和赎回的基金净值
本基金申购赎回业务中的申购价格和赎回价格采用实时逐笔全额结算(Real Time Gross Settlement, 以下简称RTGS)模式处理: 赎回业务涉及的现金差额和现金替代退款采用代收付处理; 现金申购、赎回业务涉及的现金差额和现金替代退款采用代收付处理。

5.申购和赎回的基金费用
投资者T日赎回成功后，正常情况下，登记机构在T日收市后为投资者办理基金份额的交收，在T+1日办理现金差额的清算，并将结果发送给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基金管理人和本基金托管人。基金管理人应在T+2日办理现金差额的交收。赎回现金替代款将自有效赎回申请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划往基金份额持有人账户。如遇本基金主要投资标的证券暂停交易或停牌交易、主要投资标的证券市场或港股通交易结算规则变更、交易所或登记机构有关申购赎回交易结算规则变更、登记公司系统故障、交易所或登记机构系统故障、通讯系统故障、银行数据交换系统故障或其他非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所能控制的因素导致赎回交收延迟，则赎回现金替代款的支付时间可相应顺延。在发生基金合同载明的其他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对价的情形时，赎回现金替代款的支付办法参照基金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6.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基金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 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波动，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回报或提高基金投资仓位。

关于嘉实致安3个月定期债券基金的公告
(一) 根据《嘉实致安3个月定期债券基金基金合同》,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 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 每份基金份额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2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1) 本基金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 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波动，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回报或提高基金投资仓位。

关于嘉实致安3个月定期债券基金的公告
(一) 根据《嘉实致安3个月定期债券基金基金合同》,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 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 每份基金份额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20%。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基金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 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波动，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回报或提高基金投资仓位。

### 关于嘉实致安3个月定期债券基金第十九个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9月13日

Table with 2 columns: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运作方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基金托管人名称,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公告依据, 申购赎回日, 申购赎回时间.

注: 投资者范围: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发起资金提供方以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本基金向个人投资者开放。

2. 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1) 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 2024年9月19日(含该日)至2024年10月9日(含该日)为本基金第十九个开放期, 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 则本基金不开放申购和赎回, 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以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 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基金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 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波动，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回报或提高基金投资仓位。

###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4]242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准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3日

###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变更以往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2. 律帅姓名: 王鹏、杨刚
3.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持有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纬科技”或“公司”)股份13,717,200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5.7373% (总股本以公司当前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量181,990,876股为计算依据, 下同)的股东浙江万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诸暨万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万泽投资”)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2024年10月16日-2025年1月15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5,200,000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8573%。

四、备查文件
(一) 解除质押告知函;
(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辉隆投资解除质押行为自身资金安排需要，其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辉隆投资解除质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未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对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亦不会出现平仓风险。后续若出现平仓风险，辉隆投资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购回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辉隆投资的质押情况，并按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嘉实致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4年第三次收益分配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9月13日

Table with 2 columns: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运作方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基金托管人名称,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公告依据, 申购赎回日, 申购赎回时间.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4年9月10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62,265,790.87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1) 本基金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 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波动，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回报或提高基金投资仓位。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基金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 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波动，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回报或提高基金投资仓位。

关于嘉实致安3个月定期债券基金的公告
(一) 根据《嘉实致安3个月定期债券基金基金合同》,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 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 每份基金份额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2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1) 本基金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 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波动，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回报或提高基金投资仓位。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基金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 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波动，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回报或提高基金投资仓位。

关于嘉实致安3个月定期债券基金的公告
(一) 根据《嘉实致安3个月定期债券基金基金合同》,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 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 每份基金份额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20%。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基金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 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波动，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回报或提高基金投资仓位。

### 关于嘉实致安3个月定期债券基金第十九个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9月13日

Table with 2 columns: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运作方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基金托管人名称,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公告依据, 申购赎回日, 申购赎回时间.

注: 投资者范围: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发起资金提供方以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本基金向个人投资者开放。

2. 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1) 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 2024年9月19日(含该日)至2024年10月9日(含该日)为本基金第十九个开放期, 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 则本基金不开放申购和赎回, 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以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 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基金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 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波动，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回报或提高基金投资仓位。

###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4]242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准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3日

###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变更以往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2. 律帅姓名: 王鹏、杨刚
3.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持有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纬科技”或“公司”)股份13,717,200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5.7373% (总股本以公司当前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量181,990,876股为计算依据, 下同)的股东浙江万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诸暨万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万泽投资”)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2024年10月16日-2025年1月15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5,200,000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8573%。

四、备查文件
(一) 解除质押告知函;
(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辉隆投资解除质押行为自身资金安排需要，其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辉隆投资解除质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未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对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亦不会出现平仓风险。后续若出现平仓风险，辉隆投资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购回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辉隆投资的质押情况，并按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嘉实致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4年第三次收益分配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9月13日

Table with 2 columns: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运作方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基金托管人名称,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公告依据, 申购赎回日, 申购赎回时间.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4年9月10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62,265,790.87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1) 本基金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 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波动，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回报或提高基金投资仓位。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基金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 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波动，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回报或提高基金投资仓位。

关于嘉实致安3个月定期债券基金的公告
(一) 根据《嘉实致安3个月定期债券基金基金合同》,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 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 每份基金份额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2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1) 本基金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 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波动，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回报或提高基金投资仓位。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基金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 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波动，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回报或提高基金投资仓位。

关于嘉实致安3个月定期债券基金的公告
(一) 根据《嘉实致安3个月定期债券基金基金合同》,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 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 每份基金份额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20%。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基金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 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波动，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回报或提高基金投资仓位。

### 关于嘉实致安3个月定期债券基金第十九个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9月13日

Table with 2 columns: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运作方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基金托管人名称,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公告依据, 申购赎回日, 申购赎回时间.

注: 投资者范围: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发起资金提供方以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本基金向个人投资者开放。

2. 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1) 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 2024年9月19日(含该日)至2024年10月9日(含该日)为本基金第十九个开放期, 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 则本基金不开放申购和赎回, 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以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 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基金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 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波动，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回报或提高基金投资仓位。

###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4]242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准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3日

###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变更以往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2. 律帅姓名: 王鹏、杨刚
3.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持有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纬科技”或“公司”)股份13,717,200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5.7373% (总股本以公司当前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量181,990,876股为计算依据, 下同)的股东浙江万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诸暨万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万泽投资”)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2024年10月16日-2025年1月15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5,200,000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8573%。

四、备查文件
(一) 解除质押告知函;
(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辉隆投资解除质押行为自身资金安排需要，其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辉隆投资解除质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未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对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亦不会出现平仓风险。后续若出现平仓风险，辉隆投资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购回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辉隆投资的质押情况，并按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